

農業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劉怡安
電話：049-2394300
電子信箱：lya1110@mail.ardsw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農保字第11218589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修正「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災害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」（如附件）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財政部、環境部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(秘書室法制科)、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(減災監測組資訊管理科，請協助刊登網站)、本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(減災監測組整備應變科)(均含附件)